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庆九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相关规定，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重庆九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龙电力”或“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对九龙电力2012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核查结果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重庆九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971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九龙电力于2011年7月采取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发行177,372,636股A股，发行价格为9.17元/股。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1年7月19日出具的天职蓉QJ[2011]第192号《验资报告》审验，公司募集资金总额162,650.71万元，扣除发行费用1,923.74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160,726.97万元。

二、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专户余额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存放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重庆九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进行了全面修订，并经2011年8月10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2011年9月6日公司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重庆九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于2011年7月26日同保荐机构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杨家坪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公司已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杨家坪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50001033600050217653。公司严格执行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及相关规定，未发生违反《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及相关规定的情况。

（二）募集资金专户余额情况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户已销户。

三、募集资金使用及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情况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155,477.22万元，占募集资金净额的96.7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已全部完成，募集资金账户余额6,055.35万元（包括利息收入并扣除手续费）于2012年12月28日转入公司基本银行账户，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已于2012年12月28日将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并于2012年12月29日发布了《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公告》（临2012-61号）。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

九龙电力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先期投入，因此无募集资金置换情况发生。

五、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在募集资金账户存续期内，公司未出现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六、募集资金投向变更的情况

2012年3月19日，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即将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黔西电厂4×300MW机组脱硫资产、黔北电厂4×300MW机组脱硫资产”变更为“江西景德镇2×600MW级机组和贵溪二期2×300MW机组脱硫资产，河北良村2×300MW机组脱硫资产及中水处理资产”。在募集资金账户存续期内，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

向金额为48,280.10万元。募集资金投向变更的具体情况见“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九龙电力2011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该账户专为存放募集资金，未用作其他用途，符合相关法规的规定，募集资金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形；

2、九龙电力2012年度募集资金使用符合募集资金投资计划，2012年度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向金额为48,280.10万元，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募集资金变更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3、九龙电力募集资金已于2012年度使用完毕，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已转入公司基本银行账户，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已注销。公司相关信息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页无正文, 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庆九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杨楠
杨楠

张建军
张建军

保荐机构: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3月27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62,650.7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5,372.2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8,280.1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5,477.2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9.68%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	调整后投资金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 = (2) - (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河南区域脱硫资产项目	—	71,451.93	67,366.26	67,366.26	0.00	67,366.26	0.00	100.00	2011年7月1日	5,603.15	是	否
东北区域脱硫资产项目	—	30,063.09	29,251.94	29,251.94	3,939.15	29,304.79	52.84	100.18	2011年9月1日	956.30	是	否
新疆区域脱硫资产项目	—	10,931.85	10,216.34	10,216.34	2,860.40	10,233.47	17.13	100.17	2011年8月1日	1,547.84	是	否
贵州区域脱硫资产项目	—	48,280.10	—	—	—	—	—	—	—	—	—	是
—	江西区域脱硫资产项目	—	32,657.47	32,657.47	32,657.47	32,657.47	0.00	100.00	2012年4月1日	1,321.69	是	否
—	河北区域脱硫资产项目	—	15,915.23	15,915.23	15,915.23	15,915.23	0.00	100.00	2012年4月1日	1,216.10	是	否
合计		160,726.97	155,407.24	155,407.24	55,372.26	155,477.22	69.98	100.05	—	10,645.08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按照原《重庆九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贵州区域募投项目的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6.88%，投资回收期 11.56 年。但由于受燃煤品质发生明显变化，增加技改投资和生产成本、石灰石价格大幅上升，脱硫用电成本大幅增加等因素的影响，导致项目经营业绩明显下滑，达不到预期收益。公司 2012 年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即将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黔西电厂 4×300MW 机组脱硫资产、黔北电厂 4×300MW 机组脱硫资产”变更为“江西景德镇 2×600MW 脱硫资产、贵溪二期 2×300MW 脱硫资产、河北良村 2×300MW 脱硫资产及中水处理资产”。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募集资金剩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报告期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差异系公司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损益影响所致。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 4：河南区域脱硫资产项目包括平顶山鲁阳 2×1000MW 机组脱硫资产项目、开封京源 2×600MW 机组脱硫资产项目、河南平东 2×200MW 机组脱硫资产项目、新乡豫新 2×300MW 机组脱硫资产项目；东北区域脱硫资产项目包括朝阳燕山湖 2×600MW 机组脱硫资产项目、大连甘井子 2×300MW 机组脱硫资产项目；新疆区域脱硫资产项目包括乌苏热电厂 2×300MW 机组脱硫资产项目；贵州区域脱硫资产项目包括黔西电厂 4×300MW 机组脱硫资产项目、黔北电厂 4×300MW 机组脱硫资产项目；江西区域脱硫资产项目包括江西景德镇 2×600MW 脱硫资产项目、贵溪二期 2×300MW 脱硫资产项目；河北区域脱硫资产项目包括河北良村 2×300MW 脱硫资产及中水处理资产项目。

注 5：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已全部完成，募集资金专户已于 2012 年 12 月 28 日销户，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已转入公司基本银行账户，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因此不存在募集资金剩余的情况。

注 6：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系募集资金账户利息收入投入。

附表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 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 (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投资进度 (%)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江西区域脱硫资产项目	贵州区域脱硫资产项目	48,280.10	32,657.47	32,657.47	32,657.47	100.00	2012年4月1日	1,321.69	是	否
河北区域脱硫资产项目			15,915.23	15,915.23	15,915.23	100.00	2012年4月1日	1,216.10	是	否
合计	—	48,280.10	48,572.70	48,572.70	48,572.70	100.00	—	2,537.79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分具体募投项目)			<p>按照原《重庆九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贵州区域募投项目的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6.88%，投资回收期 11.56 年。但由于受燃煤品质发生明显变化，增加技改投资和生产成本、石灰石价格大幅上升，脱硫用电成本大幅增加等因素的影响，导致项目经营业绩明显下滑，达不到预期收益。基于上述原因，公司将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黔西电厂 4×300MW 机组脱硫资产、黔北电厂 4×300MW 机组脱硫资产”变更为“江西景德镇 2×600MW 脱硫资产、贵溪二期 2×300MW 脱硫资产、河北良村 2×300MW 脱硫资产及中水处理资产”。</p> <p>2012 年 2 月 29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一次（临时）会议决议通过《关于审议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2012 年 3 月 2 日，公司披露了该董事会决议公告（临 2012—5 号）及《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暨关联交易公告》（临 2012—6 号）。</p> <p>2012 年 3 月 19 日，公司召开 2012 年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2012 年 3 月 20 日，公司披露了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 2012—9 号）。</p>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